

证券代码：688767

证券简称：博拓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4-038

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年10月11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A幢110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57
普通股股东人数	57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8,820,049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8,820,049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6.710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6.7103

注：上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，已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215万股股份。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，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由董事长陈音龙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，三位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，其余董事均现场出席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，三位监事均现场出席；
- 3、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费其俊先生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《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8,680,780	99.7147	112,568	0.2305	26,701	0.0548

- 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《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8,680,780	99.7147	112,568	0.2305	26,701	0.0548

- 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8,680,780	99.7147	112,168	0.2297	27,101	0.0556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《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	104,780	42.9340	112,568	46.1251	26,701	10.9409
2	关于《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	104,780	42.9340	112,568	46.1251	26,701	10.9409
3	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	104,780	42.9340	112,168	45.9612	27,101	11.1048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议案 1、2、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熊琦、夏铭阳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博拓生物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

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2日